

## 江门市天杰食品有限公司年产预拌粉 500 吨、果酱 1000 吨和披萨 5000 吨迁扩建项目水、气、声环境及固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12 月 16 日，江门市天杰食品有限公司年产预拌粉 500 吨、果酱 1000 吨和披萨 5000 吨迁扩建项目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门市天杰食品有限公司年产预拌粉 500 吨、果酱 1000 吨和披萨 5000 吨迁扩建项目在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井绵一路 20 号 3 栋 501 室、601 室建设江门市天杰食品有限公司年产预拌粉 500 吨、果酱 1000 吨和披萨 5000 吨迁扩建项目。项目工程 2023 年 10 月建设完毕。

项目验收范围为《江门市天杰食品有限公司年产预拌粉 500 吨、果酱 1000 吨和披萨 5000 吨迁扩建项目》主体工程（成品冷库、外包装间、内包装间（披萨包装）、烘焙成型间、发酵成型间、加工间（披萨加工）、配料间、粉料制作间（预拌粉）、粉料内包装间、酱罐装间、酱制作间、瓶消毒间、微检室、检验室）、储运工程（仓库）、辅助工程（办公区）以及验收生产工艺配套各项环保设施，验收生产工艺为配料、混合搅拌、内包装、打码、装箱等生产工艺，项目预计生产产能为年产预拌粉 500 吨、果酱 1000 吨和披萨 5000 吨。

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环保投资 4 万元。项目总占地面积 1570m<sup>2</sup>，建筑面积为 3600m<sup>2</sup>。劳动定员 20 人，生产天数为 200 天/年，每天工作 8 小时。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如下：

表 1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设备名称		江蓬环审（2023）147 号 申报数量（台）	验收情况（台）	备注
预拌粉	振动筛	2	2	/
	混料机	3	3	/
	粉料灌装机	2	2	/
	铝箔封口机	4	4	/
果酱	真空均质乳化机	4	4	/
	液体灌装机	4	4	/
	薄膜封口机	4	4	/
	臭氧机	6	6	/
披萨	发酵柜	8	8	/
	和面机	4	4	/

孙颖  
梁金玉  
陈旭  
黄志

	分块机	4	4	/
	滚圆机	2	2	/
	压饼成型机	2	2	/
	烤炉	8	8	/
	包装机	5	5	/
	冷库	4	4	/
	激光打码机	3	3	/
	高温灭菌枪	2	2	/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江门市天杰食品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委托江门市佰博环保有限公司编写《江门市天杰食品有限公司年产预拌粉 500 吨、果酱 1000 吨和披萨 5000 吨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申报生产规模：年产预拌粉 500 吨、果酱 1000 吨和披萨 5000 吨。项目经江门市生态环境局蓬江分局审批，于 2023 年 11 月取得其批复，批文号为江蓬环审〔2023〕147 号。

项目设计产能为年产预拌粉 500 吨、果酱 1000 吨和披萨 5000 吨。项目工程于 2023 年 11 月建设完毕并进行调试，委托广东省佰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5 日进行验收监测，并出具了《江门市天杰食品有限公司年产预拌粉 500 吨、果酱 1000 吨和披萨 5000 吨迁扩建项目监测报告》（BX20231204002）。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运行负荷达 98% 以上，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应在工况稳定、生产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75% 以上时进行”的要求。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未收到周边投诉。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投资 9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 4.08%。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项目工艺为配料、混合搅拌、内包装、打码、装箱等工艺，项目产能为年产预拌粉 500 吨、果酱 1000 吨和披萨 5000 吨，验收范围包括：

- 1、废水：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动植物油；
- 2、废气：颗粒物、臭气浓度、；
- 3、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 4、固废：一般固体废弃物及危险废物。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孙颖  
梁金玉  
陈心

项目原环评中，烘烤产生的恶臭经一套“一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设施处理后由 27m 高排气筒排放。项目验收时，烘烤产生的恶臭经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设施处理后由 27m 高排气筒排放。

该变动情况参照已发布的“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中“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项目废气治理设施由一级活性炭吸附强化为二级活性炭吸附，不属于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杜阮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尾水达处理标准后纳入杜阮河。

项目设备清洗废水经自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杜阮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尾水达处理标准后纳入杜阮河。

#### （二）废气

项目振动粉尘经移动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项目配料、搅拌混合粉尘经移动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项目烘烤恶臭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27m 高排气筒排放，部分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项目激光烟尘经加强车间通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 （三）噪声

通过车间墙体隔音、主要设备设置减震进行降噪。

#### （四）固废

##### ①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统一交由环保部门清运处置。

##### ②一般固体废物

项目废包装材料、布袋收集粉尘收集后交由废品回收单位回收处理；项目污水处理设施污泥收集后交由一般固体废物处理中心处理。

##### ③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废机油包装桶以及废机油暂存于危废间内，待收集到一定数量后交由恩平市华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回收处理。

建设单位设置约 5m<sup>2</sup> 的危废间用于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危废间位于生产车间内，场地硬化，进出口设置围堰以防止储存物泄漏或雨水渗入。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 废水治理设施



孙毅  
梁金玉  
陈浩

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杜阮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生活污水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中较严者标准限值。

项目设备清洗废水经自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杜阮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设备清洗废水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和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中较严者标准限值。

## 2.废气治理设施

项目振动粉尘经移动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振动粉尘无组织排放可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II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项目配料、搅拌混合粉尘经移动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配料、搅拌混合粉尘无组织排放可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II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项目烘烤恶臭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27m 高排气筒排放，部分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烘烤恶臭（表征因子臭气浓度）排放可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限值和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恶臭浓度新扩改建二级标准：有组织 6000（无量纲）、20（无量纲）。

项目激光烟尘经加强车间通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项目激光烟尘无组织排放可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 II 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在厂内采用库房或包装工具贮存，贮存过程应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按要求暂存于危废仓内，并与恩平市华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回收处理（危废单位）签订危废合同并定期处置，危废贮存间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标准要求。

##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 1.废水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生活污水各污染物浓度排放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较严者限值要求；设备清洗废水各污染物浓度排放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较严者限值要求。

### 2.废气

孙颖  
梁金玉  
陈珍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颗粒物排放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大气污染物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排放可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限值和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恶臭浓度新扩改建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 3. 噪声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各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夜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无超标现象。

### 4. 固废

目前企业危废间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的要求。



### （三）总量控制

1. 废水：无；

2. 废气：无。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该项目地块处于人类活动频繁区，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区域生态系统敏感程度较低，项目工程建设不会对项目所在地的生态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废水、废气、噪声以及固废均能达到验收执行标准，不会对周边地表水、空气环境及敏感点环境噪声造成明显影响。

## 六、验收结论

经对照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等相关规定，本建设项目按照《江门市天杰食品有限公司年产预拌粉500吨、果酱1000吨和披萨5000吨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意见（江蓬环审（2023）147号），其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没有发生重大变动，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及环评批复中环保措施的要求，符合“三同时”政策。经广东省佰兴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达标，主要污染物总量符合要求。本项目验收工作组同意“江门市天杰食品有限公司年产预拌粉500吨、果酱1000吨和披萨5000吨迁扩建项目”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孙颖  
梁金玉  
陈少

(一)建设单位在运行过程中应加强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执行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进一步加强生产及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各项环保设施长期处于良好的运行状况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积极配合环保部门做好该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管工作,对该项目污染防治有新要求的,应按新要求执行。

(三)做好环境保护相关台账管理工作。

####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表。

江门市天杰食品有限公司年产预拌粉 500 吨、果酱 1000 吨和披萨 5000 吨迁扩建项目

2023 年 12 月 16 日



孙颖  
陈金玉  
陈金玉

附：江门市天杰食品有限公司年产预拌粉 500 吨、果酱 1000 吨和披萨 5000 吨迁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序号	类别	单位名称	签名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
1	建设单位	江门市天杰食品有限公司	孙东	18929036191	2224011198202152529
2	建设单位	江门市天杰食品有限公司	陈金玉	13536146722	442000188606095208
3	建设单位	江门市天杰食品有限公司	区勉	13630426963	44078219880421732X
4	检测单位	广东省佰兴检测有限公司	黄嘉南	1305844615	440711199909266620
5					
6					
7					
8					
9					
10					